

马关县交通运输局关于黄瑜贤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政处罚的催告书

案号：云文马交罚(2022)039号

黄瑜贤：

因你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本机关于2022年7月25日作出了处罚罚款壹万元整的决定，决定书案号为云文马交罚(2022)039号。你逾期未履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和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现就有关事项催告如下，请你按要求履行：

- 1.履行标的：给予行政处罚壹万元整。
- 2.履行期限：2023年2月3日至2023年2月12日。
- 3.履行方式：按期到文山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缴纳罚款。
- 4.履行要求：缴存款后，将回执单返还马关县交通运输局。
- 5.其他事项：无。

你逾期仍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你可向本机关进行陈述或申辩，本机关将依法核实。

交通运输局执法部门（印章）

2023年2月3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